

環科系 108 學年度碩博班課程規劃表

年級 分類	碩一		碩二		博一		博二		
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
基礎理論	必	專題討論(一)1	專題討論(二)1	專題研究(一)1	專題研究(二)1	專題討論(一)1	專題討論(二)1	專題討論(三)1	專題討論(四)1
	選	海外交流專題 2							
		科技英文寫作 2	人工智慧在環 境上應用 3		專業實習 3				
水污染防治 與環境化學 分析	選	環境動力學 3	地下水污染傳 輸 3	生態工程應用 3(隔年)	水環境管理與 污染防治 3		污染物反應與 擴散 3	污染監測與環 境指標系統 3(隔年)	
		地下水導論 3	環工儀器分析 3(隔年)	水處理工程設 計 3			新穎水處理技 術 3		
			環境奈米科 技 3						
環境生物技 術	選	毒理學 3	毒性物質管理 及風險評估 3	環境系統設計 3	生物多樣性 與環境污染 3		生物技術 3	環境微生物學 特論 3(隔年)	土壤污染防治 特論 3(隔年)
		流行病學導論 3							
		環境動力學 3							
環境規劃與 管理	選	環境動力學 3	環境保育與 資源永續 3	環境系統設計 3			污染物反應與 擴散 3		能源與環境之 政策分析 3
			環境奈米科 技 3	生態工程應用 3(隔年)					
	建設		多評準決策 3		高等環境規 劃論 3				
空氣污染防 制與噪音振 動	選	大氣化學 3(隔 年)	環境奈米科 技 3		室內空氣污染 3	有害氣體採樣 與分析 3(隔 年)	污染物反應與 擴散 3	個人防護具 3	噪音控制工程 特論 3
		氣膠學 3							
土壤地下水 與廢棄物	選	環境動力學 3	毒性物質管理 與風險評估 3	有害廢棄物處 理理論 3(隔年)			污染物反應與 擴散 3		土壤污染防治 特論 3(隔年)
		地下水導論 3	環工儀器分析 3(隔年)				傳輸現象 3		
			地下水污染傳 輸 3						
			環境奈米科 技 3						
備註		一、畢業學分:28 學分。 二、必修學分 4 學分(含論文)。 三、本所研究生在該學期選修本所課程一科(含)以上者,得選修外所或外校之課程,但須經指導教授同意簽名,始得列入最低畢業學分計算。 四、研究生須於修業期間至少發表一篇期刊或會議論文,或完成一篇可投稿之論文。				一、畢業學分:22 學分。 二、博士班研究生除必修課程外,應修滿選修課程(含核心領域課程)至少 18 學分(不包括外國語文學分),經指導教授同意後由本系或相關校系所開授之相關課程中選讀,本系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9 學分。			